

渠县涌兴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渠县涌兴镇人民政府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二、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涌兴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渠县涌兴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单位预算表

一、单位收支总表

二、单位收入总表

三、单位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三、单位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四、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渠县涌兴镇人民政府概况

一、基本职能和主要工作

（一）职能简介

落实国家政策，严格依法行政，发挥经济管理职能，加强政策引导，制定发展规划，服务市场主体和营造发展环境，搞好市场监管，大力促进社会事业发展，发展乡村经济、文化和社会事业，提供公共服务，维护社会稳定，构建社会主义和谐、法制社会、带领群众脱贫致富奔小康。

1、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和命令，发布决定和命令；

2、执行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算，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体育事业和财政、民政、公安、司法行政、计划生育等行政工作；

3、保护全民所有的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的财产，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维护社会秩序，保障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

4、办理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2023 年重点工作

党建工作：一是上半年、下半年分两期举办村和社区干部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培训班；二是结合“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党内政治生活，做好党史、新中国史和新发展理念等学习和教育培训；三是在“七一”前后，组织镇村干部赴市内革命旧址、党性教育基地接受教育；四是党委专题研究 1 次党支部建设工作，对党支部建设标准化进行分析研判，

提出具体措施，细化工作任务，确保落实落地；五是严格落实“四个必须、三个至少”抓党建工作制度；六是按照《党委书记晒党建、八项行动比比看实施方案》工作要求和时间节点，高质量讲好“三堂课”；七是抓好党员冬训工作，认真做好党费收缴管理、党员党组织关系集中排查、流动党员教育管理工作，不断提高党籍管理、组织关系管理水平。

安全生产工作：一要教育引导广大群众遵守交通规则，坚决抵制无照驾驶、危险驾驶，严禁三轮车接送学生。督促各学校、幼儿园按照市区关于校园和校车安全管理的有关要求，切实落实安全责任，加强对学生上学途中和在校期间的安全教育和督查；二要加强文物安全保护，全面提升文物保护水平。

精准扶贫工作：2023年加强对已脱贫户跟踪评估，持续改善生产生活条件，培育壮大富民增收产业，夯实稳定脱贫的物质基础和机制保障。结合贫困户“一户一策”动态管理工作，要求各帮扶责任单位和帮扶干部大力宣传在就医、上学、住房、饮水安全等方面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扶贫政策，着力提高贫困群众政策知晓率和满意度。

综治维稳工作：一是抓好信访矛盾纠纷排查，严格落实带班领导信访接待工作制度，确保来访群众反映的问题事事有回音，件件有着落；二是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进一步深化平安建设，聚焦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全面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推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向纵深发展。三是全力做好“七五”普法规划收官验收各项准备工作，持续开展禁毒宣传、重点整治工作，严格落实退役军人优抚政策，做好退役军人、现役

军人及家属服务保障工作。民政社保工作:一是认真做好贫困家庭、特困供养人员、低保户、退伍军人、留守妇女儿童、空巢老人、残疾人等特殊群体关爱救助、补助资金发放工作。二是着力提高养老、医疗等保险覆盖面和保障水平，全面落实社会保险待遇，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参保率、养老保险参保率分别达到 100%、98%以上。

二、单位构成

渠县涌兴镇人民政府是负责本机关工作的政府工作部门，内设政府机关、财政所、产业发展中心、农民工服务中心、村镇建设综合服务中心、便民服务中心、农业综合服务中心和 12 个行政村及 5 个社区，为财政拨款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渠县涌兴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渠县涌兴镇人民政府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与上年结转；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城乡社区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渠县涌兴镇人民政府2023年收支预算总数2286.91万元，比2022年收支预算总数减少25.39万元，主要原因是2022年退休人员6人，辞职1人，调动人员1人，减少工资、养老保险、住房公积金、医保及公业务费等。

（一）收入预算情况

渠县涌兴镇人民政府2023年收入预算2286.9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107万元，占92.13%；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99万元，占4.33%；上年结转80.91万元，占3.54%；

（二）支出预算情况

渠县涌兴镇人民政府2023年支出预算2286.9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789.07万元，占78.23%；项目支出497.84万元，占21.77%。

二、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渠县涌兴镇人民政府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2286.91万元，比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减少25.39万元，主要原因是2022年退休人员6人，辞职1人，调动人

员 1 人，减少工资、养老保险、住房公积金、医保及公业务费等。

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10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99 万元、上年结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0.91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39.44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4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9.0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78.84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99 万元、农林水支出 1206.1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90.88 万元和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9.15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渠县涌兴镇人民政府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2107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数减少 25.39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2 年退休人员 6 人，辞职 1 人，调动人员 1 人，减少工资、养老保险、住房公积金、医保及公业务费等。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36.44 万元，占 30.2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9.04 万元占 7.55%；卫生健康支出 78.84 万元占 3.74%；农林水支出 1141.65 万元占 54.18%；住房保障支出 90.88 万元占 4.31%；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15 万元占 0.01%。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3 年预算数为 581.71 万元，

主要用于：行政运行经费的工资、公用经费正常运转支出。

2、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2023 年预算数为 3 万元，主要用于：反映其他用于政府办公厅（室）纪检工作经费支出。

3、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3 年预算数为 27.55 万元，主要用于：反映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经费的工资、公用经费正常运转支出。

4、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人大会议（项）2023 年预算数为 16.18 万元，主要用于：反映人大会议费支出。

5、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项）2023 年预算数为 8 万元，主要用于：纪检专项工作经费支出。

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3 年预算数为 148.05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在职职工基本养老缴费支出，保障在职人员养老保险缴费正常缴纳。

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3 年预算数为 10.99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在职职工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缴费支出，保障在职人员工伤、失业保险缴费正常缴纳。

8、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3 年预算数为 32.69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在职人员医疗保险缴费支出，保障厅机关在职人员医疗保险缴费正常缴纳。

9、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3 年预算数为 24.32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在职人员医疗保险缴费支出，保障厅机关在职人员医疗保险缴费正常缴纳。

10、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3 年预算数为 21.83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在职人员医疗补助支出，保障厅机关在职人员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正常缴纳。

11、农林水（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2023 年预算数为 354.24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人员支出及公用支出，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12、农林水（类）农业农村（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2023 年预算数为 727.01 万元，主要用于：村级服务群众、农村公路日常养护、党建、乡村振兴及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方面的支出。

13、农林水（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2023 年预算数为 60.40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为推进农业发展的其他工作所需的印刷费、劳务费等支出，保障乡村振兴建设、农田建设保护能力提升、农业人才队伍建设等工作顺利开展。

14、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2023 年预算数为 90.88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在职职工公积金缴费支出，保障在职职工住房公积金正常缴纳。

15、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消防救援事务(款)其他消防救援事务支出(项) 2023 年预算数为 0.15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在职职工公积金缴费支出，保障在职职工住房公积金正常缴纳。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渠县涌兴镇人民政府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789.0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650.1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438.06 万元、津贴补贴 189.80 万元、奖金 20.72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8.05 万元、工伤保险 8.37 万元、失业保险 2.62 万元、医疗补助缴费 1.43 万元、绩效工资 108.67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5.58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 21.83 万元、住房公积金 90.88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42.34 万元、生活补助 521.60 万元、奖励金 0.04 万元和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0.15 万元。

公用经费 138.9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4 万元、印刷费 27.05 万元、邮电费 2.50 万元、水费 2 万元、电费 4.20 万元、工会经费 7.57 万元、差旅费 30 万元、公务接待费 4.85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 万元和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6.76 万元、其他支出 17 万元。

五、“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渠县涌兴镇人民政府 2023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 7.85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4.85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万元，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执行中，确需执行出国（境）任务和计划的，按照“一事一议”的方式按程序报批后安排经费。

（一）公务接待费较 2022 年预算下降 3%。主要原因是党的十八大以来，我镇严格按照中央、省、市要求将“八项规定”精神落实到工作的每个细节，贯彻国家过“紧日子”控制一般性支出要求，公务接待费一直控制在较低支出水平，并逐年压减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与 2022 年预算持平。

单位现有公务用车 1 辆，其中：轿车 1 辆，旅行车（含商务车）0 辆，越野车 0 辆，大型客、货车 0 辆。

2023 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拟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旅行车（含商务车）0 辆，越野车 0 辆，大型客、货车 0 辆。

2023 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 万元，用于 1 辆公务用车燃油、维修、保险、洗车和过路费等方面支出，主要用于保障公务车的保险购置、日常维修、保养、过桥过路和洗车等支出。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渠县涌兴镇人民政府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9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99 万元。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说明

渠县涌兴镇人民政府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3 年，渠县涌兴镇人民政府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 138.93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同口径增加 5.46 万元，增加 4.09%。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 1 人，相应的人均公用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渠县涌兴镇人民政府 2023 年无政府采购项目，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渠县涌兴镇人民政府共有车辆 1 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1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3 年渠县涌兴镇人民政府开展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37 个，涉及预算 2206 万元。其中：人员类项目 15 个，涉及预算 1645.94 万元；运转类项目 6 个，涉及预算 138.93 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 16 个，涉及预算 421.13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包括财政拨款结转资金、教育收费和其他资金的结转资金情况。

二、支出科目

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人员经费主要是指维持机构正常运转且可归集到个人的各项支出。公用经费主要是指维持机构正常运转但不能归集到个人的各项支出。

2.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包括基本建设、有关事业发展专项计划、专项业务费、大型修缮、大型购置、大型会议等项目支出。

3.201039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4.201369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中国共产党事务的支出。

5.208050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

老保险费支出。

6.208999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用于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7.210110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及参公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及参公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照国家规定享受离退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8.221020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三公”经费

纳入县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县级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

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